

台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

106 學年度第三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03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晚上七時整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三樓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何會長偉群

紀錄：謝耀瑩秘書

出席人員：應到委員 31 人，實到人數 22 人（含委託書 0 人），候補委員 3 位（如簽到表）。

列席人員：曾校長騰瀧暨各處室主任

一、主席宣佈開會：

本次會議應出席人數 31 員，實際出席人數 22 員，已達法定之開會人數，主席宣佈會議正式開始。

二、主席致詞：

校長、各位委員、各位主任以及教官大家晚安，非常感謝大家百忙之中撥空來參加我們 106 學年度第 3 次家長委員會，今天的會議有許多事項要來向各位報告及說明，在會議開始之前我要先感謝各位委員，不論是在活動或者是捐款方面，各位委員都鼎力協助與支持。（略）

三、校長致詞：

會長、副會長、各位委員、還有各位同仁大家晚安。（略）

第一要謝謝我們家長會委員在遴選校長過程當中，給予我的支持、鼓勵與肯定。

第二每月隔周的禮拜三，行政會議級主管會議前的 1 點 30 到 2 點 30，各位家長委員如有任何問題或者需要，都可以開會或晤談的方式來進行溝通，也邀請行政或教師會成員一起來，讓彼此雙方可以有更多的互動和交流，藉此建立暢通的溝通機制與平台。

第三本校吳家如同學參加 2018 國際暨海峽兩岸室內撐竿跳，她以 4.05 打破張可欣高懸 14 年的室內撐竿跳全國紀錄 4.00，更以 4.05 拿下國際組第三名，也將代表台灣參加亞洲青少年撐竿跳錦標賽。

第四今年我校申請了課程先鋒計畫，經過教務處同仁的撰寫跟研擬之後，計畫通過初審之後，於今日在陽明山教師研習中心報告複審，此課程先鋒計畫經過各位委員的肯定，確定正式通過今年將在獲得 320 萬元的經費，謝謝我們同仁的付出與家長會的支持。

第五前日學校上了新聞版面，因某位家長不滿自己的女兒天生眉毛稀疏，因畫眉而被秩序服務隊記點，然被記過的同學必須進行榮譽舉牌或公共服務來銷過，只是學校從未因她畫眉將其記過，但該位家長認為此項規定不合理長、不合法，並且希望學校不要與其孩子接觸，該位家長除了向上級單位陳情也向媒體爆料，舉牌的辦法

是依據「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」，的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17款教師得採取下列一般管教措施：適當之正向管教措施、口頭糾正、調整座位、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、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、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、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、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、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（如學生破壞環境清潔，罰其打掃環境）、取消參加正式課程以外之活動、經監護權人同意後，留置學生於課後輔導或參加輔導課程、要求靜坐反省、要求站立反省，但每次不得超過一堂課，每日累計不得超過兩小時，學校經上級指示認為舉牌此法不宜，當天也緊急召開會議修正本校辦法，取消學生榮譽舉牌的規定。

四、確認 106 學年度第二次委員會會議紀錄：(附件)

決議：經 106 學年度家長委員審視、無異議通過。

五、會務報告：(附件)

決議：經 106 學年度家長委員決議、無異議通過。

六、士商四月天商業季--實習商店活動：

說明：4/14(星期六) 10:20~16:30、4/15(星期日) 09:30~15:30

敬請各位委員多多捧場，以及邀請親朋好友一起來參與。

決議：經 106 學年度家長委員審議、無異議通過。

七、106 學年度統測考場服務：

說明：5/5(星期六)、5/6(星期日)，今年考場預計在 4 月中公布，會在群組另行通知，今年一樣會提供飲水與點心，細節會在群組裡發布，請各位委員屆時多多協助。

決議：經 106 學年度家長委員決議、無異議通過。

八、106 學年度畢業典禮活動：

說明：6/1(星期五)下午的 2 點舉行到 5 點半結束，不論是畢業生的家長還是其他年級的委員，竭誠歡迎您們一起來觀禮，詳細時間會在群組另行公布。

決議：經 106 學年度家長委員決議、無異議通過。

九、提案討論：

會長：

1. 本校的服儀規定與輔導、管教學生辦法，授權交由學校來修訂、公佈實施。
2. 包高中活動訂於 4/11 辦理，當天歡迎家長一同來共襄盛舉，一起集氣來為高三的學生祈福，來為我們即將升學的老同學給予鼓勵與祝福。

決議：經 106 學年度家長委員審議、決議支持通過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一、散會

會長 何偉群